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会计学会

桂教会〔2019〕10号

关于举办2019年度高等学校财务人员 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厅属事业单位：

为解决当前内部控制规范建设、政府会计准则与制度实施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积极推进政府会计改革，探讨政府会计制度在高等学校和其他事业单位具体实施中诸多问题的解决方案。经研究，决定在2019年7月份举办“2019年度高等学校财务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全区高等学校、教育厅厅属事业单位财务部门全体在岗财务人员。

二、培训安排

（一）培训内容及形式。

结合当前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和教育财务管理工作实际，重点对政府会计制度实务操作、绩效评价、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实务、内部控制报告编制和内部控制政策解读等内容进行培训。本次培训采取脱产集中面授及研讨的方式进行。

（二）培训时间及地点。

第1期（南宁班）：7月2日—6日，其中：7月2日下午报到，3—5日培训，6日离会。

第2期（桂林班）：7月8日—12日，7月8日下午报到，9—11日培训，12日离会。

第3期（南宁班）：7月16日—20日，7月16日下午报到，17—19日培训，20日离会。

第4期（北海班）：7月22日—26日，7月22日下午报到，23—25日培训，26日离会。

南宁班培训及报到地点：南宁市北湖路15号，南宁万谊酒店，前台电话0771—3339966。

北海班及报到地点：北海市海城区北海大道209-1号北海南洋国际大酒店，联系人：许世敏18777995848。

桂林班培训及报到地点：桂林民丰国际大酒店（桂林市七星区建干路12号），总台电话0773—2278888，黄文娜15307731229。

三、培训要求

（一）统筹安排，认真组织在岗财务人员参加培训。此次培训内容针对性、操作性强，对提高财务管理工作水平具有较强的指导作用。请各有关单位统筹安排好参训学员工作和培训时间，保障参训人员学习时间。

（二）参加培训的学员要严格执行“八项规定”，遵守培训纪律，严格执行考勤和请假制度，认真学习，确保学习效果，严禁借参加培训名义进行考察、旅游等与培训无关活

动。

四、培训费用

400 元/人.期，请各参加培训的学员在开班前 3 天按单位汇总将培训费汇款至广西教育会计学会账户，并同时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参加培训学员姓名等信息分期填写，详见附件。

学员报名并交费成功为正式报名。

户名：广西教育会计学会

账号：626262314274

开户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明秀西支行

五、特别说明

本次培训为自愿培训，培训结束后由本会发放培训结业证，学员根据《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财会〔2018〕10号）需要完成的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学分，需要按照该规定的要求另行学习完成。

六、其它事项

（一）参加培训学员差旅费、交通费自理，食宿由学会统一安排，由学员所在单位按国家和自治区规定的差旅费标准报销。

（二）本次培训，每班计划安排200人，以报名成功的先后次序确认，请各高等学校、教育厅厅属事业单位认真填报《2019年度高等学校财务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报名表》，于6月25日前以电子表格的形式发送至QQ邮箱：1433313418@qq.com。学会将根据报名和培训班容量情况，

在与各单位沟通后对各学员参训时间进行统筹安排。

未尽事宜，请与以下同志联系：刘小燕（广西教育会计学会），13907710538，QQ: 1433313418，传真0771—3836940。

附件：2019 年度高等学校财务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报名表



附件

2019 年度高等学校财务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报名表

单位（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序号	姓名	性别	部门	职称	身份证号码	手机	参加培训期数	报到时间	是否住宿
1									
2									
3									
4									
5									

填表人：

联系方式：

备注：请填写后以电子表格的形式发至 1433313418@qq. com。